

# 临沧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教发〔2020〕42号

---

## 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特岗教师） 中央资金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财政局、教育体育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0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特岗教师）中央资金的通知》（云财教〔2020〕14号），现将2020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计划中央专项资金下达给你们。该资金收入列2020年“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实际支出时

列“20502-普通教育”相关项；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列“513-转移性支出”，支出时根据实际情况记入相应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特岗教师工资性支出，中央从2018年7月1日起提高补助标准，年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3.82万元。本次资金由省级按照以前年度招聘教师人数核定下达，各县（区）要把政策执行到位，确保特岗教师与当地同等条件公办教师享受同等工资待遇。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意见》（财办〔2018〕24号）精神，特岗教师中央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各县（区）财政局、教体局要密切配合，切实加快资金下达进度，各县（市、区）要确保特岗教师工资及时、正常发放。

三、各县（区）要坚持以人为本，切实加强特岗教师的服务工作。落实相关政策措施，保证特岗教师享受《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意见》（中办发〔2005〕18号）、《关于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通知》（国人部发〔2006〕16号）和《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办法》（云财教〔2017〕180号）等文件规定的各项优惠政策，为特岗教师创造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解决特岗教师的后顾之忧。

四、各县（区）要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进一步加强基础管理工作，建市、县（区）特岗教师信息数据库，全面掌握特岗教师在岗情况、工资标准、职称级别、人员流动、资金结余等基础信息，并定期报送相关信息。对于挤占挪用资金、弄虚作假套取资金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五、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第五条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 1. 临沧市 2020 年第一批特岗教师中央资金分配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临沧市2020年第一批特岗教师中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人

单位名称	分年度招聘人数及 2020 年 1-8 月应发工资数						补助人数	本次实际 下达资金	标准（元/ 人\年）	备注
	2017 年招 聘人数	2020 年工作 1-8 月	2018 年招聘 人数	2020 年 工作 1-12 月	2019 年招 聘人数	2020 年工 作 1-12 月				
临沧市	337	858.23	232	886.24	248	947.36	817	2691.83	38200	
临翔区	38	96.77			38	145.16	76	241.93	38200	
凤庆县	47	119.69	48	183.36	39	148.98	134	452.03	38200	
云县	58	147.71	98	374.36	30	114.6	186	636.67	38200	
永德县	34	86.59			20	76.4	54	162.99	38200	
镇康县	22	56.03	46	175.72	39	148.98	107	380.73	38200	
双江县	30	76.40			12	45.84	42	122.24	38200	
耿马县	80	203.73	20	76.4	40	152.8	140	432.93	38200	
沧源县	28	71.31	20	76.4	30	114.6	78	262.31	38200	

## 附件 2

#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0 年第一批特岗教师中央资金		金额：2691.33 万元							
项目年度目标		落实在岗特岗教师工资，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扩充乡村教师补充渠道。									
年度目标任务			本次下达目 标小计	各县（区）目标任务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临翔区	凤庆县	云县	永德县	镇康县	双江县	耿马县	沧源县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次	1676	76	134	186	54	107	42	140	78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人数占在岗教师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3.8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年限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教师满意度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

抄送：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

临沧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5月25日印发

---